

关于我司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根据东方红阳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东方红阳光1号”）、东方红添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东方红添益1号”）、东方红增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东方红增利1号”）、东方红添益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东方红添益3号”）和东方红阳光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东方红阳光2号”）合同及说明书中的有关规定,东方红阳光1号、东方红添益1号、东方红增利1号、东方红添益3号和东方红阳光2号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不开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17年岁末及2018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17年底及2018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为了保障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上海东方证券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2018年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本身暂停申购/赎回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依然回归于暂停申购/赎回状态),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日期
非港股通交易日	2018年2月13日、2月14日
	2018年3月30日、4月2日
	2018年4月3日、4月4日
	2018年4月26日、4月27日
	2018年5月22日
	2018年7月2日

	2018年9月20日至9月25日
	2018年9月27日至10月7日
	2018年10月17日
	2018年12月24日至12月26日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 本公司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fh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9200808 咨询相关情况。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 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 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集合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8日